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江展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bv64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43047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請各校加強向親師生宣導避免點擊來路不明電子郵件及
網站連結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避免學生誤點擊釣魚網站並輸入個人資料，致帳號內資訊遭竊取情事，請貴校加強校內資訊安全宣導，提升學生個人資料保護意識，勿點擊來路不明電子郵件及網站連結，且勿於陌生網站輸入個人帳號密碼，確保資料安全。
- 二、學校教師之單一身分驗證帳號，因其職務可直接取得本局資通服務的各項管理權限，涉及他人個人資料處理，應妥善保管帳號密碼，並定期變更密碼。
- 三、學校帳號管理者應定期清查校務行政系統中，無兼任導師及行政之職務人員，以避免非權限人員不當取得他人個人資料。
- 四、另針對網路資訊安全、網路詐騙、數位身份等議題，本局於「臺北市科技教育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/>）上架各學層「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」，教師得視

麗山高中 114031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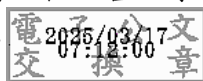


NIAA1146002727

需求於相關課程中融入使用，養成學生相關知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吳世正議員



裝

訂

08

線